

认知构式语法的 理论演绎与应用研究

顾鸣镝 著

学林出版社

013047356

H14

26

认知构式语法的理论 演绎与应用研究

顾鸣镛 著



H14/26

学林出版社



北航

C16530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认知构式语法的理论演绎与应用研究/ 顾鸣镛著.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 - 7 - 5486 - 0462 - 4

I. ①认… II. ①顾… III. ①汉语—语法结构—研究
IV. ①H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74176 号



认知构式语法的理论演绎与应用研究

著 者—— 顾鸣镛

责任编辑—— 吴耀根

封面设计—— 严克勤

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3 楼)

电话: 64515005 传真: 64515005

发 行——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学林图书发行部(钦州南路 81 号 1 楼)

电话: 64515012 传真: 64844088

排 版——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20 1/16

印 张—— 13.5

字 数—— 28 万

版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486 - 0462 - 4/H · 37

定 价—— 36.00 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上海市学位委员会大文科培育项目资助(B-7063-12-001002)

浙江省教育厅 2012 年度科研项目资助(Y201222971)

序

顾鸣镛的这本书是借鉴当代构式语法理论来探索构式承继关系的一本专著。构式语法并不是指某种单一的语法理论,它代表了一种语法研究理念,表现为一种语法理论模型。它不仅指国内介绍较多的 Goldberg 为代表的构式语法,还包括 Kay & Fillmore 基于“框架语义学”的构式语法,近年来 Croft 提出的激进构式语法以及 Bergen & Chang 提出的体验构式语法,Langacker 也把他的认知语法作为构式语法的一种。构式语法理论被引进汉语语法研究以来,引起了学界的广泛关注,也引起了一些争议。陆俭明(2007)在 Goldberg(1995)中译本的序言中对此作了较为全面的评述,在此不再赘述。事实上不论哪个学派,哪种理论,对语言研究都有一定的解释力,也都有局限,不可能解决全部问题,基于认知语言学的构式语言理论也不例外。不过,相对而言,认知语言学似乎更适合汉语这种形式标志不明显而注重“意合”的语言类型。

处于这样的判定,近些年来笔者一直致力于汉语构式的研究,做了一些个案以彰显该理论框架的合理性和解释力。但在此过程中,也经常面临一些学者的质疑。一个问题是:你研究的明明是“句式”,为什么一定要叫“构式”呢?关于这个问题,笔者是基于如下两个方面的考虑:第一,两者的概括范围不同。传统语法对句式的界定,通常是指形式上具有某种特征或某种标志的句子格局,是对部分句子概括的结果,如“把”字句、“被”字句、“连”字句、连动句、兼语句、存现句、判断句,等等。可是如何来判定一个句子是否具有某种特征或某种标志,并没有明确的依据,因此传统语法中的“句式”是一个模糊的集合,外延并不清楚。而“构式”的英文是 construction,显然指的是结构式,包括所有形式和意义匹配的结构形式,因此一个“句式”显然是一个“构式”,可“构式”却不一定就是“句式”,还涵盖了其他所有的结构形式。事实表明,两个或两个以上语言单位组合,小到复合词,大到句子,都是一种特定的“构式”,它们形成一个非离散性的连续统,形成了某种语言特定的构式网

络清单,其间很难加以一刀切。第二,两者的研究理念不同。传统语法对“句式”的研究立足于语言中组词成句的规律,以解释句子结构成分之间的相互关系编码序列的规则为目的,就研究理念来说,注重句法语义的“分析”。而构式语法在传统语法研究的基础上借鉴认知心理学的“完形”理论,坚持“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的理念,注重句法语义及其功能的“整合”。与传统的汉语句式研究相比,构式语法理论较注重如下的一些方面:(1)注重对构式义(constructional meaning)的提炼,即在句法框架(frame)的基础上准确地把握整体大于部分的构式义,这不仅是语义层面的概括,更是语用层面的概括。(2)注重构式的能产性(productivity),即构式内部的差异,以及依据最大理据性原则(Principle of Maximized Motivation)考察相关构式之间的承继链接(inheritance links)。(3)注重构式的话语功能,即强调说话人对情境(scene)的“识解”(construal),也就是特定构式对于特定语境的适切度,解释人们在什么样的语境条件下会说这样的话。其实,如果研究的对象是某类句子,叫“句式”也完全可以,事实上“构式语法”刚被引进时就称作“句式语法”,这本来就是名称的问题。

另一个问题是:“承继”这个概念是一个历时的概念,而你的研究明明是属于共时平面的,怎么能用这个概念呢?笔者认为这里有个误解,按照一般通用义的理解汉语中的“承继”应该是一个历时概念,但构式语法理论中采用的“承继”(inheritance)概念不一样。它是一个专门术语,这个术语源于计算机 JAVA 语言,代表的是一种“面向对象”的概括理念,其反映的实质是范畴不能以一套必要而充分的特征来界定,而是由一组聚集在一起的特征束来定义的。因此,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构式语法理论中的“承继”是基于共时语法化范畴的概念,即通过合理的逻辑推导而发现的构式与构式之间的理据性关联(motivation link)。构式承继的理据描写是一种语言概括的方法,描写并解释了构式之间的“同中有异”或“异中有同”这一语言事实。

因为问的人多了,就想找个机会把这些理论问题澄清一下。正好顾鸣镛考上了我的博士生,需要确定研究方向,我就与他沟通定下了这个题目。他本科阶段学习的是英语专业,曾经赴美国明尼苏达大学任访问学者,英语水平相当高,事实上

为了本课题的研究,他与认知构式语法理论的创始人 Goldberg 保持了直接的联系,能及时获得并了解认知构式语法的最新研究动态及其成果;但也由于他是英语背景的学生,对汉语语法研究不太熟悉,可以说几乎是“零起点”。而笔者的情况似乎正好相反,于是,我俩虽是师生却建立了一种互补的“合作”关系,于是就有了这本专著。该专著的研究思路和整体框架如下:首先分析构式语法理论的学术渊源,全面地阐述了以 Goldberg 为代表的认知构式语法关于“承继”问题的相关研究成果,作为研究的理论依据。然后在此基础上,结合汉语学界相关研究的成果,以典型示例分析的方式,分别论述了与构式承继关系相关的系列问题,包括句法同构与多义解读、原型构式与隐喻派生、词类准入与构式赋义、语块整合与构式义提炼、语用心理与语境适切度、参数变量与构式变异等问题。通过对这些相关问题的系统探讨,期望对构式承继关系问题有一个较为全面的梳理和阐释。

当然,值得说明的是,按照构式语法理论的框架和基本观点,实际上构式承继问题存在于两个层面。一个是原型构式及其相关变式之间的承继,集中体现了构式基于隐喻机制的能产性效应,可以说是一种“内部”承继;另一个是不同构式之间的承继,集中体现了基于理据最大化原理的多重承继关系,可以说是一种“外部”承继。这后一个层面显然是更为重要的承继关系研究,构式语法理论作为功能认知学派的一个重要流派,初衷就是期望通过构式承继关系的研究,构建起某种语言所有构式的一个承继网络系统,呈现这个承继网络系统的全部理据性“清单”,并进而发现跨语言的具有类型学价值的共性归纳。但事实上这本专著的考察和研究局限于前一个层面,即原型构式及其相关变式之间的内部承继,并没有涉及后一个层面。这样做是基于如下两方面的考虑:第一,就构式语法理论本身来说,对于构式之间基于理据最大化原理的多重承继关系问题,目前也还停留在原则性思考和示例考察阶段,并没有实质性的展示。尽管学者们正在努力探索,事实上能否实现还不得而知。根据近一个多世纪以来的语言研究历程和现状,要实现这个愿望还是有难度的。第二,就国内外汉语构式研究现状来看,自觉地借鉴构式语法理论来考察汉语构式的研究成果,基本上也还停留在某个特定构式及其相关变体之间的承继关系。这方面的研究成果越来越多,方兴未艾。这是因为传统汉语句式研究局

限于句法语义层面的“分析”，没有从“整合”的角度对句式的整体语义，尤其是话语功能加以探索。因此，这就为汉语句式研究的发展提供了一个广阔的空间，引起了学界的极大关注和兴趣。正因为个案研究成果非常丰硕，才有可能使我们在此基础上，对汉语原型构式及其相关变式的承继关系加以全面、系统的梳理、分析、考察，并对相关问题加以探讨。

顾鸣镛是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担任了相当繁重的行政工作，但他能刻苦专研，努力拼搏。好在他身体棒，悟性高，工作效率突出，所以短短三年，他的学术训练是有效的，学术素养提升很快，对汉语语法研究也有了相当的积累和兴趣，令人不得不刮目相看。目前他终于顺利完成了各项学业，写出了颇有学术水准的博士学位论文，并出版了这本专著。对此笔者感到非常欣慰，也替他感到高兴。希望他能在此基础上，进一步选择更有利于自身发展的“平台”，为语言研究以及对外汉语教学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吴为善
于 2013 年春节

目 录

| | |
|----------------------|----|
| 第一章 绪论 | 1 |
| 1.1 选题意义及题解 | 1 |
| 1.2 构式语法理论的思想起源 | 3 |
| 1.2.1 转换生成语法概述 | 3 |
| 1.2.2 对转换生成语法的批判 | 6 |
| 1.3 国内外研究概述 | 9 |
| 1.3.1 国外构式语法理论的研究 | 10 |
| 1.3.2 国内构式理据的研究 | 11 |
| 1.3.3 存在的问题及需要突破的方面 | 12 |
| 1.4 理论基础与研究方法 | 13 |
| 1.4.1 功能主义语言观的价值取向 | 13 |
| 1.4.2 描写和解释相结合的基本原则 | 13 |
| 1.4.3 形式与功能相匹配的研究理念 | 13 |
| 1.4.4 个性与共性相蕴含的考察视野 | 14 |
| 1.5 语料来源说明 | 14 |
| 第二章 构式语法理论的学术渊源 | 15 |
| 2.1 引言 | 15 |
| 2.2 Fillmore 及其理论影响 | 17 |
| 2.2.1 框架语义学 | 17 |
| 2.2.2 构式语法思想 | 20 |
| 2.3 Lakoff 及其理论影响 | 23 |
| 2.3.1 认知语义学 | 23 |
| 2.3.2 构式语法思想 | 27 |
| 2.4 Langacker 及其理论影响 | 29 |
| 2.4.1 认知语法 | 30 |
| 2.4.2 构式语法思想 | 32 |

| | | |
|-------|---------------------|----|
| 2.5 | Croft 及其理论影响 | 34 |
| 2.5.1 | 激进构式语法 | 34 |
| 2.5.2 | 构式语法思想 | 36 |
| 2.6 | 本章小结 | 39 |
| 第三章 | 论元结构构式语法的承继研究 | 42 |
| 3.1 | 引言 | 42 |
| 3.2 | 论元结构的构式语法 | 43 |
| 3.2.1 | 构式对动词的支配关系 | 44 |
| 3.2.2 | 构式和构式的组织原则 | 46 |
| 3.2.3 | 构式研究的基本程序 | 47 |
| 3.3 | 构式的部分能产性机制 | 47 |
| 3.3.1 | 能产性的概念解读 | 48 |
| 3.3.2 | 能产性的机制研究 | 49 |
| 3.3.3 | 能产性的梯度考察 | 50 |
| 3.4 | 构式的承继链接理据 | 53 |
| 3.4.1 | 承继概念 | 53 |
| 3.4.2 | 理据定义 | 55 |
| 3.4.3 | 链接关联 | 55 |
| 3.5 | 本章小结 | 56 |
| 第四章 | 认知构式语法的承继研究 | 58 |
| 4.1 | 引言 | 58 |
| 4.2 | 认知构式语法的理论要点 | 58 |
| 4.2.1 | 形式和功能的匹配体 | 59 |
| 4.2.2 | 语言习得的载体 | 61 |
| 4.2.3 | 语言概括性的体现 | 62 |
| 4.3 | 认知构式语法的研究思路 | 65 |
| 4.3.1 | 统计优选 | 66 |
| 4.3.2 | 表层概括假设 | 69 |
| 4.3.3 | 功能承继网络 | 69 |
| 4.4 | 理据的象似性和层级性 | 72 |
| 4.4.1 | 理据的象似性 | 73 |
| 4.4.2 | 理据的层级性 | 76 |
| 4.5 | 本章小结 | 77 |

| | |
|--|-----|
| 第五章 句法同构与多义解读 | 79 |
| 5.1 引言 | 79 |
| 5.2 NP 分裂前移话题化与数量同构 | 80 |
| 5.2.1 “NP _(受) +VP _(O) +QM”的句法同构性 | 81 |
| 5.2.2 句式同构的理据解析 | 82 |
| 5.3 递进性差比义构式与时间序列 | 85 |
| 5.3.1 “一 M 比一 M+VP”的递进性差比义 | 86 |
| 5.3.2 量级序列的属性演变 | 87 |
| 5.4 非典型“连”字句与语块变异 | 90 |
| 5.4.1 典型“连”字句的构式特征 | 91 |
| 5.4.2 非典型“连”字句的演绎 | 92 |
| 5.5 本章小结 | 93 |
| 第六章 原型构式与隐喻扩展 | 95 |
| 6.1 引言 | 95 |
| 6.2 连动构式的认知层级解释 | 96 |
| 6.2.1 原型连动构式的认知框架 | 97 |
| 6.2.2 子类连动构式的隐喻引申 | 98 |
| 6.3 “把”字句的位移图式描写 | 99 |
| 6.3.1 典型“把”字句的空间位移隐喻 | 100 |
| 6.3.2 非典型“把”字句的变体图式解析 | 101 |
| 6.4 NV 构式的事件称谓性理据 | 103 |
| 6.4.1 事件称谓性 NV 构式的结构特征 | 104 |
| 6.4.2 实体称谓性构式的隐喻类推效应 | 106 |
| 6.5 本章小结 | 108 |
| 第七章 词类准入与构式赋义 | 110 |
| 7.1 引言 | 110 |
| 7.2 汉语双及物构式的动词扩展 | 111 |
| 7.2.1 给予类双及物构式的动词扩展 | 111 |
| 7.2.2 引申类双及物构式的动词扩展 | 114 |
| 7.3 “V 不到哪里去”的形容词替换 | 117 |
| 7.3.1 “V 不到哪里去”的构式成因 | 118 |
| 7.3.2 “A 不到哪里去”的词类替换 | 120 |
| 7.4 “程度副词+形容词”的名词准入 | 122 |

| | | |
|--------|--|-----|
| 7.4.1 | “很+N”的名词准入条件 | 123 |
| 7.4.2 | “很+N”的构式赋义机制 | 124 |
| 7.5 | 本章小结 | 126 |
| 第八章 | 语块整合与构式义提炼 | 128 |
| 8.1 | 引言 | 128 |
| 8.2 | “把”字句的主观处置义辨析 | 129 |
| 8.2.1 | “把”字句的主观处置义表征 | 130 |
| 8.2.2 | “主观性”的认知动因与类型 | 132 |
| 8.3 | NP+VR 构式的自致使义解读 | 134 |
| 8.3.1 | 自致使义 NP+VR 构式的原型语义 | 135 |
| 8.3.2 | 自致使义 NP+VR 构式的语块整合 | 137 |
| 8.4 | “有”字领有句的语义倾向探源 | 140 |
| 8.4.1 | “有+N”构式的语义倾向 | 140 |
| 8.4.2 | “有”字领有句的语义倾向 | 143 |
| 8.5 | 本章小结 | 145 |
| 第九章 | 语用心理和语境适切度 | 147 |
| 9.1 | 引言 | 147 |
| 9.2 | 数量宾语后置的主观认知 | 148 |
| 9.2.1 | NP _(受) +VP _(_i) +QM 构式的主观量评价 | 148 |
| 9.2.2 | NP _(受) +VP _(_i) +QM 构式的移情效应 | 150 |
| 9.3 | 带“得”状态补语的语境识解 | 152 |
| 9.3.1 | 带“得”状态补语的程度凸显 | 153 |
| 9.3.2 | 带“得”状态补语的语用预设 | 155 |
| 9.4 | “看你 A 的”构式的情绪诱因 | 157 |
| 9.4.1 | “看你 A 的”构式的情绪倾向 | 157 |
| 9.4.2 | “看你 A 的”构式的语用心理 | 159 |
| 9.5 | 本章小结 | 159 |
| 第十章 | 参数变量与构式变异 | 161 |
| 10.1 | 引言 | 161 |
| 10.2 | “V 起来”的句法分布与语义虚化 | 162 |
| 10.2.1 | “V 起来”的句法分布 | 162 |
| 10.2.2 | “V 起来”的语义虚化 | 165 |
| 10.3 | 同形异构体 V+N 的整合与结构识别 | 166 |

| | | |
|--------|----------------------|-----|
| 10.3.1 | V+N 的韵律整合框架 | 168 |
| 10.3.2 | V+N 的元素准入条件 | 170 |
| 10.4 | 遍指性非差比义与量级序列缺失 | 175 |
| 10.4.1 | 递进性差比义构式的量级序列 | 175 |
| 10.4.2 | 非递进性遍指义变式的参数缺失 | 177 |
| 10.5 | 本章小结 | 178 |
| 第十一章 | 结语和思考 | 180 |
| 11.1 | 本文的主要结论及其不足之处 | 180 |
| 11.1.1 | 本文的主要结论 | 180 |
| 11.1.2 | 本文的不足之处 | 183 |
| 11.2 | 本课题后续研究的基本思路 | 184 |
| 11.2.1 | 语用驱动的证据探索 | 184 |
| 11.2.2 | 语义结构的证据探索 | 186 |
| 11.2.3 | 句法形式的证据探索 | 187 |
| 参考文献 | | 190 |
| 后记 | | 197 |

第一章 绪 论

1.1 选题意义及题解

本文基于认知构式语法的理论框架,对汉语构式的承继关系加以系统的研究,从研究的对象来看,主要来源是传统语法所说的“句式”。那么我们为什么不采用“句式”的概念,而采用“构式”的概念呢?笔者是基于如下一些思考:

第一,概括范围不同。传统语法对句式的界定,通常是指形式上具有某种特征或某种标志的句子格局,是对部分句子的概括结果,如“把”字句、“被”字句、“连”字句、连动句、兼语句、存现句、判断句等等。可是如何来判定一个句子是否具有某种特征或某种标志,并没有明确的依据,因此传统语法中的句式是一个模糊的集合,外延不清楚。而“构式”(construction)指的是结构式,包括所有形式和意义匹配的结构形式,一个“句式”显然是一个“构式”,可“构式”却不一定就是“句式”,还涵盖了其他所有的结构形式,如本文所考察的“N+V”、“有+NP”、“瞧你A的”、“A不到哪里去”等等。事实表明,两个或两个以上语言单位的组合,小到复合词,大到句子,都是一种特定的“构式”,它们形成一个非离散性的连续统,形成了某种语言特定的构式网络清单,其间很难加以“一刀切”。

第二,研究理念不同。传统语法对“句式”的研究立足于语言中词组合成句子的表层规律,以解释句子结构成分之间的相互关系和组成句子序列的规则为目的,重点是讨论句法和语义之间的关联。就研究理念来说,注重句法语义的“分析”。而认知构式语法在此基础上借鉴认知心理学的完形理论,坚持“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的理念,注重句法语义及其功能的“整合”。首先,构式语法理论在对“构件”描写的基础上,注重整体“构式义”的提炼。比如传统语法对汉语“把”字句的研究是比较充分的,沈家煊(2002)在此基础上通过对“把”字句与一般主谓宾句的对比,指出“把”字句表达的是一种“主观处置义”。同时,构式语法理论在提炼“构式义”的基础上,注重话语功能的概括,即特定构式的“语境适切度”,强调说话人基于“情景”(scene)的“识解”(construe)而作出的形式编码选择。比如传统语法对汉语“连”字句的研究也是比较充分的,刘丹青(2005)在此基础上,基于对非典型“连”字句的考察,进一步指出“连”字句是用来表达一种与预期形成强烈反差因而带有强调义的典型构式。

本文研究涉及到的另一个概念就是“承继”，按照一般通用义的理解“承继”应该是一个历时的概念。但本文采用的“承继”(inheritance)是一个专门术语，这个术语源于计算机 JAVA 语言，代表的是一种“面向对象”的概括理念，其反映的实质是范畴不能以一套必要而充分的特征来界定，而是由一组聚集在一起的特征束来定义的。因此，在构式语法理论中“承继”是基于共时语法化范畴的概念，即通过合理的逻辑推导而发现的构式与构式之间的“理据性关联”(motivation link)。构式承继的理据描写是一种语言概括的方法，描述了构式之间在某些方面相同，而在其他方面不同这一语言事实。比如传统语法对汉语双宾句的研究也是比较充分的，张伯江(1999)借鉴构式语法的承继概念，将双宾句界定为“双及物构式”，并勾勒出“给与类”双及物构式基于隐喻途径而形成的 6 类子构式的承继序列。

就学术渊源而言，构式语法理论兴起于 20 世纪 80 年代，目前已成为国内外学界关注的热点。从 2001 年至今，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onstruction Grammar(国际构式语法研讨会，简称 ICCG)已举办了五次。构式语法理论一个值得注意的发展趋势是：认知语言学和语言类型学的结合(Fillmore 1985, 1988; Fillmore & Kay 1988; Lakoff 1987, 1993; Goldberg 1995, 2006; Langacker 2005, 2007, 2009; Taylor 2002; Croft 2001, 2005; 等)。美国学者 Adele E. Goldberg 于 2006 年出版了 *Constructions at Work: The Nature of Generalization in Language* (《运作中的构式：语言概括的本质》)，对结构与功能的匹配、构式的习得与概括、语言概括的解释等进行了研究。这部专著被学界认为是认知构式语法理论的奠基之作，确立了这一语法理论在国际认知构式语法领域的重要地位。认知构式语法理论是一种基于使用的语法理论模型，它不仅源于对具体语言现象的描写，还来自于对非语言范畴的认知，其功能是解释语言示例和语言概括的习得。

近三十年来，国内学者对于构式及其承继关系的语义基础、同构限制、功能属性、认知原则等方面均有相当深入地分析和解释，但以往的研究多局限于考察某个特定构式基于语义延伸的子类承继现象，尚未对构式的承继问题作系统性的研究。本文选取语言中的构式承继问题作为研究目标，试图说明认知构式语法理论有助于对单一语言理据研究的深化；与此同时，对单一语言研究的深入与细化，具体到对构式承继问题的研究，无疑也会对语言的概括产生重要意义。本文强调构式是形式和功能的匹配体，所蕴含的特征无法得到完全预测，关注的焦点是构式承继理据的可探究性，目的是凸显构式的整体形式价值和表义价值。希望能从语言类型学的视野和认知语言学的角度出发进行研究，解释为什么在构式扩展的过程中，结构和功能的可分解性逐渐消失，而结构的基本语块要素和构式的基本功能属性却被完整保留。

本文的研究思路和整体框架如下：首先分析构式语法理论的学术渊源，全面地阐述了以 Adele E·Goldberg 为代表的论元结构构式语法，以及其后的认知构式语法关于承继问题的研究成果，并把它们作为本文研究的理论依据。在此基础上，结合汉语学界的相关研究成果，以典型示例分析的方式，分别论述句法同构与多义解读、原型构式与隐喻派生、词类准入与构式赋义、语块整合与构式义提炼、语用心理与语境适切度等问题，希冀对汉语构式承继关系问题有一个全面、系统的梳理和阐释。

1.2 构式语法理论的思想起源

学界普遍认为构式语法源于对转换生成语法理论的反思，是从格语法演化而来的。构式贯穿了语言的各个层面，其最大的贡献是突破了传统的模块式语法观。

1.2.1 转换生成语法概述

20 世纪中叶起，Chomsky 的“生成语言学”(TG: Transformational Grammar) 在国际语言学研究领域一直处于主流地位。Chomsky 毕业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师从描写语言学大师 Z·Harris。20 世纪 50 年代，在继承了 17 世纪法国的普遍唯理语法和 R·Descartes 的唯理论思想的基础上，Chomsky 对结构主义语言学的认知论基础进行了批判，认为语法研究的最终目的是对语言现象提出合理的解释，即从语言机制去探讨人类大脑的工作机制，以达了解人类思维活动的本质。Chomsky 提倡语言研究不能只要求达到“观察的充分性”(observative adequacy)，还要达到“描写的充分性”(descriptive adequacy)，更要求达到“解释的充分性”(explanatory adequacy)。石定栩(2002)，刘润清、封宗信(2003)将转换生成语法理论从 1957 年问世至今分成五个发展阶段，笔者在此基础上对时间的分布稍做了修改。具体如下所示：

| 阶 段 | 时 间 | 名 称 | 代 表 作 |
|------|----------------|--------------------------------------|--|
| 第一阶段 | 1957—1965 | 第一语言模式 The First Linguistic Model | <i>Syntactic Structure</i> (Chomsky 1957) |
| 第二阶段 | 1965—1969 | 标准理论 Standard Theory | <i>Aspects of the Theory of Syntax</i> (Chomsky 1965) |
| 第三阶段 | 20 世纪 70 年代 | 扩展的标准理论 Extended Standard Theory | <i>Essays on Form and Interpretation</i> (Chomsky 1977) |

续表

| 阶段 | 时间 | 名称 | 代表作 |
|------|-----------------|---|--|
| 第四阶段 | 20 世纪 80 年代 | 管辖与约束 Government and Binding Theory | <i>Lectures on Government and Binding</i> (Chomsky 1981) |
| 第五阶段 | 20 世纪 90 年代— | 最简方案 Minimalist Program | <i>A Minimalist Program of Linguistic Theory</i> (Chomsky 1993) |

第一阶段，“第一语言模式”时期，也称作“古典理论时期”，代表作《句法结构》。Chomsky(1957: 16)认为，生成和转换规则就是生成语言序列(通常指句子)的过程中所依赖的准则。他在这一时期对语法的定义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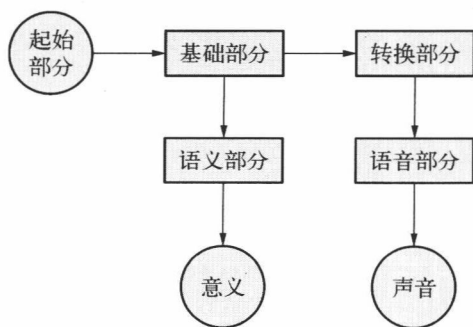
The grammar of L will thus be a device that generates all of the grammatical sequence of L and none of the ungrammatical ones.

语法是一种工具，能够生成并只能生成语言中所有合乎语法的序列。

第二阶段，“标准理论”时期，代表作《句法理论的若干问题》。Chomsky(1965)提出“次范畴化”(subcategorization)来限制能与每个成分一同出现的其他成分的句法特征。例如：

- (1) a. Put: V: [___NP PP]
b. Belief: N: [__(PP),__(S)]

例(1)a 表示 put 所在的动词短语内，put 后面必须加名词短语和介词短语；例(1)b 表示 belief 后面可以加介词短语或从句。Chomsky 将例(1)这种以所在框架的句法特征对语言符号进行的分析称为选择性规则。他同时指出：生成语法包括句法、语音和语义三个主要部分，提出“深层结构”(deep structure)和“表层结构”



(surface structure)的概念。语音部分决定语音形式、连接结构和语音符号；语义部分决定意义、连接结构和语义表征。深层结构决定语义解释，表层结构决定语音解释，深层结构通过转化规则形成表层结构。具体如左图所示：

第三阶段，“扩展的标准理论”时期，代表作《关于形式和解释的论集》。需要